

# 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## 合同编号 410008627-4 号线满意度调研服务（2022 年-2024 年）

### 资格预审公告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 [以下简称港铁（深圳）] 现就深圳市轨道交通 4 号线 2022 年至 2024 年 4 号线满意度调研服务进行资格预审，诚邀符合要求的公司参与。

本合同的主要服务内容如下：

- 服务期限：3 年，每年 1 次，于每年 12 月至次年的 2 月开展
- 服务范围：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全线 23 个车站
- 服务要求：围绕港铁（深圳）设定的 50 个乘客服务属性，在 4 号线的站台、站厅、列车上，通过拦截访问的方式随机抽取 7000 个年龄 12 岁及以上的乘客进行调研，并提供相关的报告

申请人应满足以下条件：

- 1) 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及以上；
- 2) 公司员工 50 人及以上；
- 3)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3 日，公司成立 2 年及以上；
- 4)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具有调研服务范畴；
- 5)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显示经营无异常；
- 6)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3 日，具有 2 份及以上的调研业绩。

申请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（扫描件加盖公章）：

- 1) 公司名称、背景、简介及组织（主要包括企业营业执照、营业范围、资质文件、组织架构、人员数量、注册资金、成立时间、办公地址等）；
- 2) 提供公司员工社保购买证明，公司员工须 50 人及以上；
- 3)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报告一份，须显示经营无异常；
- 4) 提供 2 份及以上的调研业绩合同复印件或中标函等证明文件；
- 5) 企业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；
- 6) 指定联络人的姓名、职位、联络地址、电话和电子邮箱。

提交资格预审资料须知：

- 1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，且集团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；
- 2) 申请人所提交的资料必须真实，若发现所报资料不真实，港铁（深圳）将不会接受其资格预审申请，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申请人承担。

**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、地点及联系人：**

受新冠疫情影响，有意参与本合同的申请人请于 **2022 年 10 月 13 日 15: 00 时前** 将申请资料通过电子邮箱方式递交至以下联系人处：

联系人：陈小姐

电话：0755-2927 6995 邮箱：[xhchen1@mtrsz.com.cn](mailto:xhchen1@mtrsz.com.cn)

地址：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和平路 1000 号港铁（深圳）总部大楼 邮编：518109

**免责声明：**

- 1) 本公告所载的一切内容仅作指引，绝不构成港铁（深圳）与其它任何一方之间具约束力的法律协议，且港铁（深圳）保留修改本《资格预审公告》的权力。
- 2) 通过资格预审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并不代表获得参与报价的资格，港铁（深圳）对此有最终决定权。

如需了解有关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的详细信息，请登录我司网站 <http://www.mtrsz.com.cn>。